

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公告专栏

文吉兵: 本院受理徐泽兴诉你劳动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请求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 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 逾期不到庭, 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4)吉082执3063号

李久明: 本院执行的申请执行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营口中支公司与被执行人李久明追偿权纠纷一案, 因你下落不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 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传票、风险提示、财产申报表、报告财产令。执行通知书载明: 1、欠款本金333989.46元及相应利息; 2、诉讼费5179元, 执行费4910元及公告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辽宁省大连市桥东区人民法院
甘肃申通快递有限公司静宁路二营业部: 本委已受理张宇峰诉你单位要求支付拖欠工资等劳动争议案,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法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 逾期不到视为送达。现将《开庭通知书》一并公告送达你单位, 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16日下午14时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高新技术开发区陇星新能源大厦F座3楼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 请准时参加庭审,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兰州市城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甘肃群翔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陈士勇诉你单位要求确认劳动关系等劳动争议案,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法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限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 逾期不到视为送达。现将《开庭通知书》一并公告送达你单位, 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16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高新技术开发区陇星新能源大厦F座3楼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 请准时参加庭审,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兰州市城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徐开城: 云南昭通市省耕山字置业有限公司与你单位追偿权纠纷一案, 本委已受理, 受理案号: (2024)昭中执6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组建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开庭时间为2025年1月3日早上9:00分。开庭地点: 昭阳区迎丰路75号昭通仲裁委员会仲裁庭。请按时到场参加仲裁。(联系人: 何波, 电话: 0870-2249585)。特此公告。

昭通仲裁委员会

深圳前海联动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深圳前海联动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深圳联动易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杜娟诉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经济补偿金等的劳动争议案, 已审理终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兰州分公司仲裁【2024】122号仲裁裁决书, 你单位应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 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 可自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逾期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兰州市城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浙0382民初8667号 **温州正仕农机有限公司、胡勇强**: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与被告温州正仕农机有限公司、胡勇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24)浙0382民初8667号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 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5年1月21日9:10在本院大荆一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钟永来: 本院受理的丁强诉钟永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1125民初2293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判决书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王辉: 本院受理的呼杏歌诉王辉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1125民初2293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判决书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谭见兵: 本院受理的中国华融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衡水中心支公司诉谭见兵保险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须知、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法庭公开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任磊: 本院受理的原告董树鹏与被告任磊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你单位位于柏乡县原告董树鹏申请拍卖你名下位于保定市望都县诚铭家园小区3号楼1单元201室的房产(无证, 建筑面积124.94平方米)。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冀923执快463号拍卖裁定书及相关评估拍卖材料, 现传唤你于2024年12月10日到东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办理相关手续。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 逾期上述材料将视为送达。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石市东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卢恩国与被告黄石市东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湖北楚黄源建设有限公司、大冶市正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及第三人龙海军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 需原告卢恩国伤残程度、误工期限、护理期限、营养期限等进行重新鉴定,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择鉴定机构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到大冶市人民法院摇号选择鉴定机构, 如不按时到场, 不影响摇号结果确定。

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公告专栏

刘威、闫荣策：本院受理曹航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号速裁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许祺：本院受理方春香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号速裁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肖文纯：本院受理俞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号速裁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张慧轩、丁兆华：本会受理的马洪国与你民间借贷合同纠纷案，现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及本和证据材料，并向你告知，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及仲裁员选定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市凤凰街334号1号楼，电话：0512-68701372）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

苏州仲裁委员会

谢小娟：本委已经受理与海南扁药堂中医门诊连锁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工人仲字第（2024）第678号），并定于2025年1月9日15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670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众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叶惠、郑丽莎与你劳动争议案（海龙工人仲字第（2024）第582、583号），并定于2025年1月14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670914）领取应诉通知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玩美旅行社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叶惠、郑丽莎、吴光炫、吕燃、周晓琴、王粉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工人仲字第（2024）第582、583、928、732、733、606号），并定于2025年1月14日9时、2025年1月15日时、2025年1月16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670914）领取应诉通知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曾峰：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王科与第三人曾峰劳动争议案（海龙工人仲字第（2024）第606号），并定于2025年1月15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670914）领取应诉通知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王小磊：本院受理原告董欣学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辽0902民初16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阜新海州区人民法院

(2023)粤1971破39号之二 关于本院审理的东莞市家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2024年11月26日裁定终结东莞市家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特此公告。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粤19破114号 因广东超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财产管理人已按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分配完结，广东超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已依法向本院提交破产财产分配报告，并提请本院终结广东超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本院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第三款的规定，已于2024年11月27日裁定终结广东超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特此公告。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粤19破204号 本院根据东莞市优途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4年11月27日指定广东法院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担任东莞市蓝海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4年11月27日指定广东法院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担任蓝海公司的管理人。蓝海公司的债权人应在2025年1月6日前，向管理人（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联系区会展北路广东国际会展中心大酒店三楼；联系人：张佳，联系电话：15107694554）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费用和申报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责任。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蓝海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蓝海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的时间定于2025年1月20日15时00分召开，地点和形式另行通知。相关公告将刊登在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特此公告。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

原告黄文贞诉被告肖楠、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一案，本院已经于2023(京)0105民初3426号民事判决书。本院认为：二被告侵害了原告黄文贞对权利作品《歌剧艺术研究与经典解读》一书享有的著作权，依法应当承担停止侵权、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赔偿损失等法律责任。故，判决如下：一、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停止出版发行《中西方歌剧艺术文化的发展》一书；二、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在《法治日报》公开刊登声明，向原告黄文贞赔礼道歉、消除影响；三、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赔偿原告黄文贞经济损失及维权支出。特此公告。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北京金隅天溪电脑图文设计室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北京金隅天溪电脑图文设计室

[illegible][illegible]